



绿色金融 动态与交流



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
INSTITUTE OF FINANCE AND SUSTAINABILITY

第 17 期
2025
08月
双月简报

目录 / Contents

绿色资本市场概述	绿色债券、碳市场、金融产品创新	03
行业动态	国内市场	09
	1. 政策速递	09
	2. 行业动态	12
	国际新闻动态	16
	1. 全球重点政策更新与梳理	16
	2. 绿色“一带一路”建设进展和动态	18
	3. 国际倡议：最新情况速递	20
	4. 国际研究动态	24
本期专题	1. 金融机构转型规划的内涵、进展与展望	27
	2. 新形势下绿色合作如何促进中国—东盟经贸关系：绿色购买力与投资力	36

U1

绿色资本市场
概述



1 绿色债券

2025年7-8月，绿色债券市场在总量和价格方面均延续增长态势。Wind数据显示，7-8月，绿色债券共发行139支，同比减少7.33%；发行总额达到1577.32亿元，同比减少4.91%。其中，碳中和债券共发行20只，发行总额130.13亿元，占各类绿色债券发行总额的8.25%。

分月来看，7月共发行绿色债券86只，发行金额1203.72亿元，同比增长108.41%。8月共发行绿色债券53只，发行金额373.6亿元，同比下降65.5%。

从发行主体所属行业分布来看，7-8月绿色债券主要由金融业主导，发行总额占比高达65.01%；其后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发行总额占比为19.55%；再往后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发行总额占比为2.61%。

截至2025年8月底，绿色债券当年累计发行数量451支，累计金额6600亿元；历史以来累计发行数量4914只，累计金额6.08万亿元。存续余额为3.44万亿元。

139

支

2025年7-8月
绿色债券共发行

20

支

2025年5-6月
碳中和债券共发行

415

支

截至2025年8月底
绿色债券当年累计发行数量

1577.32

亿元

2025年7-8月
绿色债券发行总额

130.13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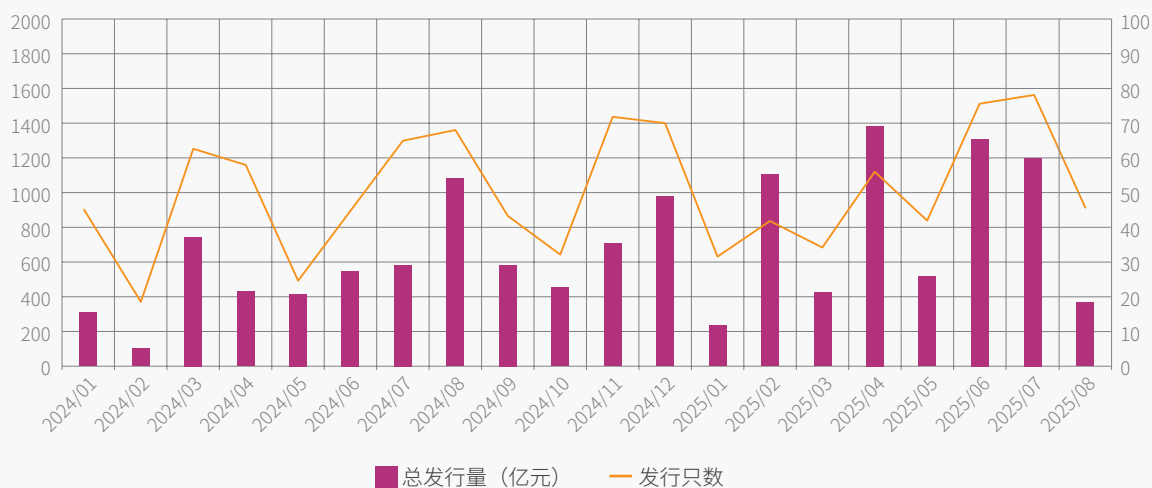
2025年5-6月
碳中和债券发行总额

6600

亿元

截至2025年8月底
绿色债券当年累计金额

绿色债券发行规模



数据来源：Wind，IFS整理

2 碳市场

2025年7-8月，全国碳配额（CEA）市场呈现数量上行、价格下跌的特征。7-8月，全国碳配额（CEA）市场碳配额总成交量共计2586.42万吨，同比增长176.54%；总成交额18.30亿元，同比增长122.38%；成交均价约70.76元/吨，同比降低19.59%。其中，7月CEA总成交量1075.54万吨，成交额7.88亿元；8月成交量1510.88万吨，成交额10.42亿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当年全国碳市场配额交易累计成交总量约为6400万吨，累计成交额47.26亿元。历史以来全国碳市场配额交易累计成交总量约为6.95亿吨，累计成交额477.5328亿元。截至8月31日收盘时，CEA成交价格较年初降低28.92%。尽管累计交易规模随着市场扩容不断增长，但当前仍处于政策过渡期，配额分配相对宽松，CCER重启后的需求分流，共同导致价格承压。

2586.42 万吨

2025 年7-8月全国碳配额（CEA）市
场碳配额总成交量共计

6400 万吨

截至2025年8月31日
全国碳市场配额交易累计成交总量约

6.95 亿吨

历史以来全国碳市场配额
交易累计成交总量约

18.30 亿元

2025 年7-8月全国碳配额（CEA）市
场碳配额总成交量共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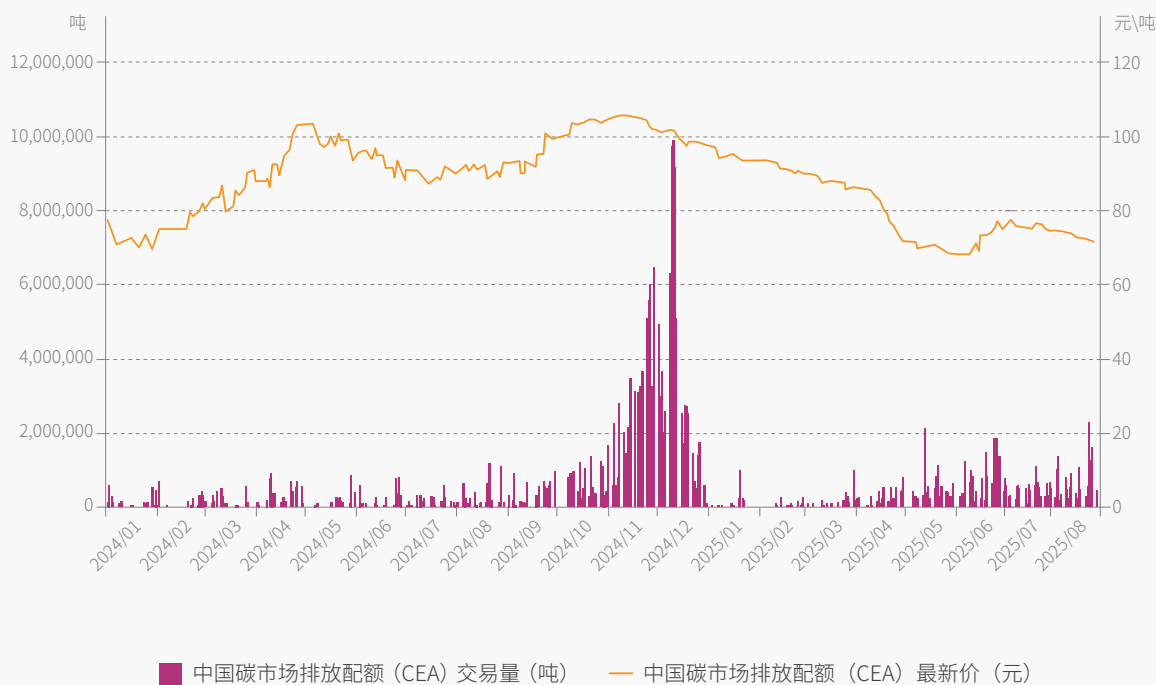
47.26 亿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
全国碳市场配额交易累计成交额

477.5328 亿元

历史以来全国碳市场配额
交易累计成交额

全国碳市场交易情况



数据来源：Wind，IFS整理

3 金融产品创新

1、卢森堡证券交易所推出“转型金融门户”^①

2025年7月，卢森堡证券交易所（LuxSE）推出“转型金融门户”（Transition Finance Gateway），旨在支持发行人推进气候转型进程，并为投资者提供透明、可视化的企业转型数据信息。该门户覆盖交易所约500家非金融企业债券发行人，涵盖传统债券与可持续债券。通过整合CDP、净零追踪系统（Net Zero Tracker）、科学碳目标倡议组织（SBTi）和转型路径倡议中心（TPI Centre）四大国际权威数据源，平台建立了系统化的气候转型信息数据库，并将关注重点从单一证券视角扩展到企业层面的气候转型表现。

平台具备双重功能：一方面，发行人可通过专门的页面展示自身转型策略及行动计划，提升披露透明度与市场可见度，并通过同业对标优化转型路径；另一方面，投资者可便捷获取传统市场中相对稀缺的新兴市场与高碳行业企业数据，显著提升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精准性。“转型金融门户”的推出不仅为投资者提供透明信息，也为发行人的气候转型融资提供支持，实现了绿色金融工具和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紧密结合。该门户免费向所有用户开放，鼓励市场各主体共享信息、建立信任，从而推动实体经济向低碳转型。

IFS快评：卢森堡证券交易所推出的“转型金融门户”构建了覆盖约500家非金融企业的气候转型评估体系，有效解决了新兴市场和高碳行业信息不透明的痛点，标志着金融市场从证券层面分析向实体企业层面评估的重要进步。通过促进从披露到融资的良性循环，门户既有助于投资者识别转型一致性、改进转型类债务工具的定价与定位，也为发行人的转型融资提供有力支撑，实现金融工具与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深度结合。

2、荷兰完成全球首批可持续航空燃料证书（SAFc）交易^②

2025年8月中下旬，荷兰环境商品交易商STX Group宣布完成可持续航空燃料证书（SAFc）首单交易，采用“记账与认领”（book-and-claim）模式，标志着企业端采购SAF减排属性的市场通道正式打通。该举措为航空公司、企业和金融机构提供了一条无需直接使用SAF而通过购买SAFc即可抵消部分范围三排放的新路径，推动航空及相关行业的低碳转型。

^① <https://www.luxse.com/transition-finance>

^② <https://stxgroup.com/strive/service/saf-certificates/>

SAFc的设计核心在于将SAF的环境属性与实物燃料分离，交易过程在第三方公共平台上完成注册，以确保额外性、透明度和可追溯性。企业可购买SAFc用于达成自愿减排目标、履行碳中和承诺。STX交易商依托其全球采购网络和交易经验，降低企业进入门槛、提升市场流动性，并推动SAF的规模化生产和应用。

首批交易已覆盖多个地区的企业客户，尤其为难以直接使用SAF的企业提供了标准化、可交易的减排工具。这一进展不仅为企业履行碳中和承诺提供了新选择，也为航空业低碳转型提供了切实可行的市场化方案。

IFS快评：首批SAFc交易的落地，意味着航空业减排进入可交易、可核证的市场化阶段。其创新价值不止于解决企业难以直接使用可持续航空燃料的痛点，更在于建立了“环境权益与实物分离”的交易范式，为高排放行业提供了可复制、可扩展的减排解决方案。





12

行业动态

1 政策速递

国家层面：

1、三部门印发《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①

7月14日，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印发《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以下简称《绿金目录》）。《绿金目录》统一适用于各类绿色金融产品，但沪深北交易所上市及股票发行、新三板挂牌及股票发行业务暂不适用。

在内容方面，《绿金目录》更加聚焦绿色产业领域，采用三级目录分类，包含9个一级分类、38个二级分类和271个三级分类。一级分类包括节能降碳产业、环境保护产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服务、绿色贸易、绿色消费。与以往相关政策相比，《绿金目录》新增绿色贸易和绿色消费两大板块，删除了与煤炭利用有关经济活动。此外，结合发展实际，《绿金目录》补充了新污染物治理等内容。

在结构上，《绿金目录》增加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要素，为每个三级目录项目关联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提升了目录对金融机构和企业的实操性。同时，《绿金目录》创新性地引入了差异化的“温室气体减排贡献”标识体系：标注√号的条目为具有低碳赋能贡献的项目，标注√√的条目为具有直接碳减排效益的项目。

IFS快评：《绿金目录》的印发是我国绿色金融发展进程中的重要举措，标志着我国绿色金融产品标准实现全面统一与升级。《绿金目录》紧扣我国当前绿色发展的最新政策要求，充分借鉴国际可持续发展标准的前沿设计理念，成功构建了一个既顺应国际趋势，又贴合我国国情的绿色金融支持框架体系。

^①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507/content_7032004.htm

2、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推进国家碳计量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②

8月5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了《关于推进国家碳计量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指出，到2030年，聚焦重点行业和领域，依托计量技术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中央企业等，建设一批国家碳计量中心，加强碳计量政策研究和科技创新，补齐碳计量基准、计量标准和标准物质短板，强化碳计量检定和校准能力建设，制定一批碳计量技术规范，建立相对完善的碳计量量值传递溯源体系，服务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

《意见》提出了国家碳计量中心8项重点任务，包括加强碳计量相关政策研究、建立碳计量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开展碳计量技术研究应用、提升碳计量实测验证能力、开展碳计量技术服务、加强碳计量数据分析应用、推进碳计量国际交流合作和加强碳计量人才队伍建设。《指导意见》还明确了国家碳计量中心建设的主要程序，明确由市场监管总局负责国家碳计量中心的总体规划和布局，制订国家碳计量中心建设推进计划，优先在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建设一批国家碳计量中心。

IFS快评：该《意见》的发布标志着我国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决心和行动。国家碳计量中心设立，旨在确保碳排放数据的透明性和准确性，不仅为实现温室气体排放“可测量、可报告、可核查”提供重要保障，也为碳市场的规范运作和政策制定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持。

地方层面：

1.烟台发布《探索蓝色金融实践支持烟台市蓝绿融合发展三年行动方案》^③

8月27日，人民银行烟台市分行联合市财政局、生态环境局、海洋发展和渔业局等10部门出台了《探索蓝色金融实践支持烟台市蓝绿融合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该方案旨在贯彻落实国家海洋强国战略及山东省“打造现代海洋经济发展高地”要求，通过金融创新推动海洋经济与生态保护协同发展，力争到2027年全市蓝色产业贷款余额突破1200亿元。

《行动方案》将蓝色金融与绿色金融、科技金融、普惠金融融合推进，明确三大主攻方向。一是全覆盖支持蓝色产业，鼓励金融机构依据《烟台市蓝色产业投融资目录》，为海洋产业提供金融支持，推动全面绿色低碳转型。二是重点场景差异化支持，依托行政、生态及特定地域单元精准匹配产业需

^② 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jls/art/2025/art_9a9bdc9f6d2f4220ac7ced624b1d8038.html

^③ https://www.yantai.gov.cn/art/2025/8/27/art_50725_3284506.html

求，实施差异化金融措施。三是生态权益资产化攻坚，依托海草床、贝藻等蓝碳生态系统，对接GEP核算和EOD项目，探索海洋生态权益转化为可融资资产的创新产品谱系。

IFS快评：《行动方案》从完善政策框架与标准、推动金融产品创新等方面入手，系统构建了蓝绿融合发展模式。该方案强化了绿色金融对海洋生态修复、产业升级以及低碳转型的支持功能，同时还为全国范围内推广蓝色金融和绿色金融融合提供了参考。

2、广东出台全国首个碳资产变现司法保障文件^④

8月12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联合印发《关于推进碳排放配额担保助力绿色金融发展的若干意见》。

《意见》从争议处置、减排激励、评估监督到担保创新等多方面，提出了13条具体规定，有效破解了规则分散、风控薄弱等关键瓶颈，系统性打通碳资产金融化堵点。《意见》为降低碳排放配额质押融资争议风险，明确碳排放配额属于合法质押标的，在省级交易平台完成登记后，就产生法律效力。为堵住质押漏洞，《意见》明确“人民银行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省级交易平台”双登记模式，通过交易平台实时冻结功能防止资产转移风险。《意见》还明确要加强司法服务与保障，依法最大限度维护碳排放配额质押合同效力，从严认定合同无效情形，规定了“诉前协商优先，司法诉讼托底”的维权机制，协商不成的，法院将依法支持当事人通过诉讼实现权利。

IFS快评：该《意见》是我国首份系统性明确碳排放配额质押融资司法保障文件，从法律层面破解了“碳资产”作为无形质押物的实践困境，为金融机构与企业提供了坚实的法律后盾，有效消除了市场主体对碳资产担保合法性与可行性的顾虑。

^④ <https://huacheng.gz-cmc.com/pages/2025/08/14/SF142608801531bf0fad664d4fbfae36.html>

2 行业动态

1、央行副行长陆磊：推动绿色金融与转型金融有效衔接^⑤

7月4日，在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2025年年会暨绿色金融改革创新交流会上，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陆磊表示：“下一阶段，中国人民银行将汇聚各方力量，着力推进绿色金融发展。一是推动绿色金融与转型金融有效衔接；二是积极引导金融支持自然和生物多样性保护；三是继续深化绿色金融国际合作；四是继续支持和指导绿色金融区域改革创新工作，支持浙江湖州能力建设基地等宝贵探索。”

浙江作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率先实践地，其绿色金融改革探索具有典型意义。浙江以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为引领，在立法实践、标准探索、可持续信息披露、政策激励、产品创新及数字化平台建设等方面，形成了以“湖州经验”为代表的一系列可复制可推广经验，相当一部分成功实践传播和复制到我国多个地方，乃至其他国家和地区。

2、湖州银行发布全国银行业首部转型规划^⑥

7月4日，湖州银行发布了全国首个对标国际框架（GFANZ、TPT）、覆盖运营与投融资层面的《湖州银行转型规划》。

在自身运营方面，董事会层面设立战略与ESG委员会，高管层设立转型规划领导小组；实施“三步走”战略——2028年自身运营碳达峰、2035年完成全范围碳核算、2040年实现范围1和2碳中和。在投融资领域，聚焦火电、纺织、化纤、有色、钢铁五大高碳行业，提供“全周期、多维度”的转型金融综合解决方案，并在此基础上确定短期和中期碳强度下降目标；在业务管理方面，综合考量客户气候风险、碳锁定风险等核心要素，将高碳排企业分为“可转型/不可转型”，并对“可转型”企业设立孵化、初创、成长、领跑四级库，配套信贷优惠政策，形成从识别、培育到扶持的闭环式支持体系。

3、《全球可持续发展投资指数报告》披露四大投资趋势^⑦

7月6日，在2025年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期间，《全球可持续发展投资指数报告》发布。该报告选取了G20成员国及13个具有代表性的非G20国家（如瑞士、瑞典、挪威等）作为样本，旨在探索可持续发展投资新路径，推动技术升级与创新改革。

^⑤ <http://greenfinance.org.cn/displaynews.php?id=4572>

^⑥ <https://mp.weixin.qq.com/s/DBtgTdN2CGXPh9bVw8gvnw>

^⑦ <https://www.21jingji.com/article/20250714/herald/e6430fbf9bec242e9521b1f6f11db1f6.html>

报告指出，尽管各国在过去十年间在政策、技术、绿色转型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突破，但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的进展仍显缓慢。中国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的关键进展表明，绿色发展与经济增长可以并行不悖。全球可持续发展投资形成了四大鲜明的投资趋势：全球可持续发展加速，亚太地区显著突出；环境质量拖累全球可持续发展承载能力（SCC）逐年下降，能源结构转型突出值得关注，技术赋能生产力，创新转型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全球绿色转型支持水平（GTSL）提升，政策、国际合作和绿色市场形成较强的可持续支撑力。

4、建设银行发行首笔“固息+浮息”绿色金融债券^⑧

7月8日，建设银行成功发行首笔“固息+浮息”绿色金融债券。此次发行规模为300亿元，是市场首单以“固息+浮息”形式发行的绿色金融债券。其中，固定期限品种发行规模200亿元，票面利率1.57%，全场认购1.81倍；浮动期限品种发行规模100亿元，票面利率1.63%，挂钩基准利率为60日DR007均值，全场认购1.62倍。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支持《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中的绿色产业项目，重点投向清洁能源产业和基础设施绿色升级领域，以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质效，助力经济社会绿色转型。

5、河南发布《绿色建筑产业贷款实施规程》团体标准^⑨

近日，在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的指导下，河南省金融学会发布了绿色金融团体标准《绿色建筑产业贷款实施规程》（以下简称《实施规程》）。标准的出台，进一步健全绿色金融标准体系，为金融机构支持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提供规范指引，助力全省经济社会实现全面绿色转型。该规程紧密结合金融机构绿色建筑产业信贷业务的实际情况，明确了贷款准入要求、管理流程及保障机制等内容，重点解决了绿色建筑标识认证滞后于项目融资的问题，将“事后补证”改为“事前承诺+过程核验”，让项目融资不再等“绿标”。这一举措有望打通信贷支持绿色建筑产业的堵点，提高相关业务的规范化和标准化水平，为河南省绿色建筑产业的加速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6、广东就造纸行业转型金融实施指南征求意见^⑩

7月25日，由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提出，广东金融学会、广州市绿色金融协会、东莞市金融学会归口的《广东省造纸行业转型金融实施指南（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指南》）发布。该《指南》的出台，旨在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健全转型金融支持体系，为金

^⑧ <https://www.guandian.cn/article/20250708/496703.html>

^⑨ <http://guangzhou.pbc.gov.cn/guangzhou/129136/5801032/index.html>

^⑩ <http://www.tanjiaoyi.com/article-94058-1.html>

融监管机构、产业主管部门、金融机构及造纸企业提供参考与指引，助力广东省造纸行业低碳转型。该指南的具体目录涵盖多个关键板块。在转型主体认定部分，明确了企业需满足的多项条件。转型项目认定板块，详细说明了项目要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采用特定的低碳转型技术路径，且对新建及存量改造项目的碳排放强度均设定了明确标准。信息披露板块则规定企业在申请融资及获得资金后，都要按要求披露转型进展、资金使用、碳减排效益等多方面信息。该指南附录含造纸行业转型金融支持项目目录，列举能源结构优化等四类低碳转型技术路径；明确单位产品低碳转型碳排放强度水平要求，分设各级目标值和基准值；还规定了转型金融信息披露内容，涵盖申请融资及获资后的披露事项。

7、广东在全国首创零散工业废水指标数据挂钩贷^①

近日，人民银行东莞市分行推动东莞农商银行率先落地全国首笔零散工业废水指标数据挂钩贷款，打造“治理模式全国首创+管理法规全国首创+融资产品全国首创+再贷款支持”的金融赋能零散工业废水处理“东莞模式”，在降低企业管理成本的同时，提高经济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真正做到“益企共赢”。

目前东莞已建成6家零散工业废水处理单位，共有近2万家企业产生的零散工业废水得到集中处理。通过零散工业废水管理平台，银行可以实时掌握、有效利用企业的零散工业废水产生和处理数据，迅速为企业发放零散工业废水指标数据挂钩贷款，缓解融资难题。同时，中国人民银行东莞市分行还积极提供配套政策支持，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降低企业绿色发展的财务负担，并推动将企业纳入地方财政风险补偿白名单，激励银行敢贷愿贷。

8、中英转型金融工作组中方成员机构首场座谈会在京举办^②

8月22日，中英转型金融工作组中方成员机构首场座谈会在北京召开。工作组是2025年1月第十一次中英经济财金对话的重要成果之一，并于2025年6月伦敦气候周期间正式启动，由交通银行和汇丰银行共同牵头，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担任秘书处。

会议回顾了中英在绿色金融合作方面的历程与工作组成立背景，并明确下一阶段重点任务：推动转型金融标准落地、开展能力建设活动、积累实践案例、开展专题调研与研究、推动跨境项目合作。交通

^① https://www.sz.gov.cn/cn/xxgk/zfxxgj/zwdt/content/post_12111179.html

^② <https://www.ifs.net.cn/news/1891>

银行介绍了其在转型金融领域的业务探索，包括牵头制定水上运输业转型金融标准并落地首单贷款。与会的二十余家中方金融机构代表围绕目录建立、产品创新、碳核算与数字化赋能等进行了深入讨论，证券、基金、保险、金融租赁等多元机构分享了资本市场与转型投资实践经验。

9、符合中欧《共同分类目录》标准的中国存量绿色债券清单（2025年8月版）^⑬

9月1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符合中欧《共同分类目录》标准的中国存量绿色债券清单（2025年8月版）。本次贴标工作共筛选出14只（支持减缓气候变化活动）绿色债券，总规模144.00亿元人民币，其中有7只在发行时已认证符合《共同分类目录》。

截至2025年7月31日，经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专家组评估的银行间市场发行的符合中欧《共同分类目录》的中国绿色债券共454只，其中276只在存续期。276只存续期债券只数占银行间市场全部存量绿债的25.0%；发行规模3524.31亿元，占银行间市场全部存量绿债的17.9%。其中，主体评级为AAA、AA+、AA及无评级的发行规模占比分别为93.1%、4.7%、0.3%和2.0%；募集资金投向前三的活动分别为：D1.3风力发电（25.8%）、H1.1城乡公共交通系统建设与运营（24.9%）、D1.5水力发电（18.5%）。



^⑬ <https://www.chinamoney.com.cn/chinese/rdgz/20250901/3188338.html?sessionId=152255689#cp=rdgz>

1 全球重点政策更新与梳理

1、欧盟修订《欧洲气候法》，拟设定2040年中期减排新目标^{①②③}

2025年7月，欧盟委员会正式提出修订《欧洲气候法》，拟设定到2040年温室气体净排放量在1990年水平基础上减少90%的新目标。该目标介于现行的2030年“至少减排55%”与2050年“气候中和”之间，旨在为2030-2050年的减排进程提供清晰的中期路径。

根据提案，欧盟将引入若干灵活机制：自2036年起，成员国可通过国际碳市场购买最高相当于其1990年排放量3%的碳信用额度用于抵消；同时，允许将永久性碳清除技术纳入欧盟碳排放交易体系（EU ETS），并允许在不同部门间调剂减排额度。上述设计意在减轻企业与成员国在执行过程中的压力，同时提高整体目标的可操作性。

欧盟委员会强调，2040年目标将为投资者与产业创新提供长期确定性，增强欧洲工业竞争力和能源安全。在背景上，此举与即将在巴西召开的COP30紧密相关，欧盟需在2025年内提交更新至2035年的国家自主贡献（NDC），而2040目标将成为制定新承诺的重要参照。下一步，修正案将提交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根据立法程序开展协商并推动通过。

① Ajit Niranjana and Jennifer Rankin, “EU Targets 90% Cut in Emissions by 2040 as Green Groups Cry Foul,” the Guardian (The Guardian, July 2, 2025), https://www.theguardian.com/environment/2025/jul/02/eu-targets-90-percent-cut-in-emissions-by-2040-as-green-groups-cry-foul?utm_source=chatgpt.com.

② 新华网，“欧盟委员会提出《欧洲气候法》修订案 设定 2040 年减排目标 - 新华网”，News.cn, 2025, <https://www.news.cn/world/20250702/dddb6fc57a6a49968b191a6f84de1c7c/c.html>.

③ European Commission, “EU Climate Law: New Way to Reach 2040 Targets,” European Commission, July 2, 2025, https://commission.europa.eu/news-and-media/news/eu-climate-law-new-way-reach-2040-targets-2025-07-02_en?utm_source=chatgpt.com.

IFS快评：欧盟此次提出的新目标，在一定程度上进一步明确了实现2050年净零的路径，不仅回应了COP30前的国际关切，也为企业和资本市场提供了更明确和稳定的投资预期，提升了绿色转型战略的可预测性。同时，提案中设置的灵活机制虽增强了政策的现实可行性，但也引发环保组织关于“漂绿”和制度信任的担忧。政策的设定在平衡“目标清晰性”与“灵活性”之间，需要更严格的质量标准与透明度安排，防止目标被名义性合规所稀释。

对于其他国家而言，欧盟的做法凸显了中期目标在气候政策中的战略意义。相较于长期愿景式目标，中期约束更能为企业和资本市场提供可预期的路线图，增强政策的连续性与预期管理。

2、英国财政部宣布计划放弃“绿色金融分类目录”^{④⑤}

2025年7月15日，英国财政部宣布，将不再推进此前拟定的“绿色金融分类目录”（UK Green Taxonomy）框架。该分类目录最早于2020年启动，旨在为企业和投资者提供统一标准，对可持续经济活动进行明确的定义与范畴划分，从而支持英国实现净零排放目标并带动绿色投资。然而，财政部在评估后认为，该分类法在实际操作中复杂度较高、难度较大，可能增加企业合规负担并降低市场灵活性。因此，英国决定停止推进这一目录，转而加大对转型金融的支持力度，并强调通过更具实践操作性、市场导向的绿色投资原则实现政策目标，包括通过试点、逐步推进和灵活监管来引导绿色金融发展。

IFS快评：英国财政部此举体现了在政策设计中对实用性与资源配置效率的权衡。一方面，考虑到制造业在英国经济结构中占比有限，绿色经济活动规模相对较小，分类目录可能带来的转型引导和投资拉动作用较为有限；单独构建一套针对绿色经济活动的独立体系，难以在欧盟成熟框架基础之上形成明显制度优势；另一方面，市场已广泛采用气候债券倡议（CBI）与国际资本市场协会（ICMA）等原则性标准，政府若再设一套并行规则，协调与整合的边际成本较高。尽管如此，推进低碳转型仍是英国的长期目标。未来在转型金融等领域，政府仍可通过试点示范、分阶段推进与灵活监管发挥引导与协同作用。此次调整也提示，绿色金融政策应更注重与市场基础的契合与工具的可执行性，在保持灵活性的同时提升整体效能。

^④ Mark Segal, “UK Drops Plans for Sustainable Finance Taxonomy,” ESG Today, July 15, 2025, <https://www.esgtoday.com/uk-drops-plans-for-sustainable-finance-taxonomy/>.

^⑤ Virginia Furness, “Britain Scraps ‘Taxonomy’ Plan for Green Investments,” Reuters, July 15, 2025, <https://www.reuters.com/sustainability/boards-policy-regulation/britain-scraps-taxonomy-plan-green-investments-2025-07-15/>.

2 绿色“一带一路”建设进展和动态

1、印度尼西亚制定国家可持续金融委员会（SFC）治理蓝图

2025年7月25日，印度尼西亚财政部会同金融服务管理局（OJK）和印尼央行宣布，依据新通过的《金融业发展强化法》（Development and Strengthening of the Financial Sector）（第4/2023号法案），将设立国家可持续金融委员会（SFC），并同步发布白皮书，明确组织定位与治理安排。SFC拟通过统筹监管部门、推进规则体系统一、完善协同机制并推动混合融资等举措，缩小印尼气候融资缺口，引导更多资金投向低碳项目。

IFS快评：此举标志着印尼在构建可持续金融体系方面迈出新的一步。若SFC能够有效运作，有望促成监管框架、项目储备管道与政策激励的协同发力，强化银行、机构投资者、项目开发商等主体在印尼绿色金融生态中的作用。当前，印尼在气候资金投入上依然存在巨大缺口。根据财政部《气候预算标记（CBT）报告》（2018–2023年），印尼在气候相关举措上的投入为702.9万亿印尼盾（约合469亿美元），仅占实现国家自主贡献（NDCs）所需资金的16.4%。其余约83.6%（约2400亿美元）的缺口，有赖于私营部门与国际资金填补。因此，SFC能否有效撬动社会资本并吸引国际投资，将成为弥补资金缺口、兑现气候承诺的关键。

2、全球环境基金（GEF）继续在非洲推动“野生动植物债券”倡议

2025年7月17日，在肯尼亚内罗毕举行的非洲环境部长会议期间，全球环境基金（GEF）宣布将在非洲推动新一轮野生动植物保护债券的发行，支持各国保护濒危物种与生态系统。该类债券属于与保护绩效挂钩的融资工具，通过将资金成本与保育成效（如降低盗猎率）相联系，帮助受益方以更低成本获得资金。首单由世界银行支持的“犀牛债券”已于2022年发行，随后卢旺达（黑猩猩保护债券）和马达加斯加（狐猴保护债券）相继落地。GEF规划未来覆盖非洲54个国家，初始投入1.5亿美元，并通过杠杆机制撬动最高约15亿美元的保护资金。此类债券通常不计入受益国的财政债务统计，可为财政空间有限的低收入国家提供增量融资。其结构一般以具有标志性的物种为标的，吸引专业投资者与慈善基金参与，并将偿付与保护绩效直接挂钩——保护成果越好，受益国实际支付负担越低。GEF也计划将这一模式推广至更广泛的生态系统保护（如湿地）。

IFS快评：该倡议为非洲提供了一种与保育成效挂钩、对财政表内压力较小的绿色融资工具，有望撬动私人资本与慈善资金投向生态保护。通过放大生态价值的融资乘数效应，非洲国家可以在资金紧张环境下保持保育项目的可持续性，同时提升资本市场对碳汇和生物多样性资产的关注与配置。



3、阿塞拜疆-中亚合资企业“绿色走廊联盟”成立

2025年7月1日，阿塞拜疆、哈萨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三国签署协议，在巴库设立名为“绿色走廊联盟”的合资企业。该企业是阿塞拜疆—中亚绿色能源走廊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通过区域能源合作和跨境电网建设，加速可再生能源开发与输送。

IFS快评：“绿色走廊联盟”企业的成立不仅是一个能源项目，更是一次地缘经济格局的重塑。它标志着中亚和南高加索国家以跨区域联合企业的形式，共同对接欧洲能源市场。依托这一走廊，中亚有望将不断增长的绿色电力产能转化为出口收益，减少对化石能源出口的依赖。对于欧洲而言，这一项目有助于能源供应多元化，并支持《欧洲绿色协议》下的减碳目标。

3 国际倡议：最新情况速递

1、世界银行与科特迪瓦政府合作设计主权可持续绩效挂钩融资框架，将气候目标与主权融资成本挂钩

2025年7月1日，科特迪瓦在阿比让发布主权可持续绩效挂钩融资（SLF）框架^⑥。该框架由世界银行与科特迪瓦政府联合开发设计，将主权融资成本与该国的可再生能源与森林两个关键领域的量化目标直接挂钩，具体包括：

- 能源：到2030年，非水电可再生装机占比由2023年的1%提升至≥11%；
- 森林：2025–2030年森林净流失不超过30万公顷，并在2030年前新增造林100万公顷。

该框架采用双向定价机制：按期完成或超额完成目标，融资利率下调；未达标，则利率上调。为了让这个承诺可信可验，科特迪瓦财政与预算部将按年披露进展，并借助遥感与全国地理信息监测核查数据。气候目标的设定按照世界银行FAB (Feasibility and Ambitiousness Assessment)方法评估，独立机构 Sustainalytics也已出具第三方意见，确认框架与国际上关于绩效挂钩债券与贷款的原则一致。

^⑥ World Bank Group: Côte d'Ivoire Launches Innovative Financing Linking Millions to Ambitious Sustainability Goals

融资结构上，政府计划尽快落地首笔绩效挂钩贷款，由商业银行提供资金，世界银行作为担保平台为其信用增级，配合使用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与多边投资机构的担保工具，同时通过分层设计还款优先序来吸引社会资本、降低综合融资成本。

IFS快评：科特迪瓦的SLF框架为非洲主权可持续挂钩融资提供了可复制样本，把国家政策实施与融资成本直接挂钩，激励政府在电力结构调整和森林执法上拿出真行动，避免流于纸面。在该框架中，目标虽少但对国家气候行动产生关键作用；可再生能源的本地建设、运维，造林与森林经营的长期管护，还能创造更多稳定的就业岗位。此外，借助担保增信并设置定期核验，降低了投资不确定性，使更多长期资金敢于进入。

同时，挑战同样存在：目标的有效落地对治理与数据能力提出高要求；森林目标的执法与土地权属复杂，监管不确定性增加。就双向利率而言，要做好充分情景分析，浮动利息开销要跟政府的年度预算安排、现金流管理和中长期偿债能力放在一起设计，避免因为考核结果触发利率变化，反而把财政和债务带进被动局面。

2、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韧性与可持续信托”（RST）已进入常态化复审与拨款期

韧性与可持续信托（RST）由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于2022年设立，用来为成员国提供更长期、成本可负担的融资通道^⑦。信托下的具体工具叫“韧性与可持续工具”（RSF），主要用于支持那些会影响一个国家未来国际收支稳定的长期结构性改革，尤其是与气候变化与大流行病防备相关的改革。RSF的基本条款是20年到期、10.5年宽限期，利率按三档分层（在3个月特别提款权利率基础上加点，最脆弱国家一档还设置了2.25%的加点上限），单个国家总体可获额度上限为配额的150%或10亿特别提款权（二者孰低）。要使用RSF，成员国必须同时有一项已通过评审的基金方案方案作锚（如扩展信贷便利ECF/扩展基金便利EFF/备用安排SBA/政策协调工具PCI等），并拿出清晰、可执行、可考核的改革路径；每一笔RSF支用都与一项改革结果挂钩。

^⑦ The Resilience and Sustainability Facility

进入2025年下半年，RSF已经从启动期过渡到常态化复审与拨款期，多国在7-8月完成了例行复审、延长期限或重排改革节奏。7月3日，马达加斯加完成第二次RSF复审^⑧，与其 ECF 一并通过并获拨款；文件强调在其脆弱政治环境下，通过RSF强化社会经济韧性。

同日，巴拉圭完成RSF第三次复审，同时对改革里程碑与安排期限作了顺延与重排，以便与政策协调工具对齐^⑨。7月14日，尼日尔通过RSF第三次复审，释放合计约 4100 万美元的资金^⑩。7月24日，喀麦隆通过RSF第三次复审，并新增约 7100 万美元用于气候相关政策推进^⑪。7月28日，科特迪瓦完成RSF第三次复审，文件明确安排该国RSF访问额度的1.5倍（150%配额）用于应对气候冲击、支撑减缓与适应目标^⑫。

从总体量看，截至2025年2月IMF已批准 22 项 RSF安排，合计81亿特别提款权；另据第三方测算，到 7 月底，已增至约26项、107亿特别提款权，显示项目管线仍在扩容。

IFS快评：下半年这一波密集复审有三个信号。

第一，RSF进入复审与拨款的常态期：多国已走到第三次复审，说明RSF不再是一个新事物，而是能够嵌入各国中期改革与预算周期的稳定工具。

第二，时间表更灵活但更讲究可执行性：佛得角、巴拉圭、毛里塔尼亚都对气候目标里程碑或可用日期做了顺延与重排，本质上是把改革节奏与现实行政能力、配套立法进度对齐，这与IMF今年更新的操作指引精神一致，更强调改革质量与成果的可验证性。需要注意的是，RSF的使用要有强锚、要有强执行（每笔拨款都对着一项改革结果），这对政策连贯性、数据与测量能力提出较高要求。对准备申请或正在实施的国家，更可行的路线是聚焦少数宏观关键改革，如能源补贴改革、电力市场治理、气候韧性投资的公共财管规则，把目标写得直观可计量，再通过多边机构及发展伙伴的配套项目，统筹落实所需资本性支出，这样RSF才能真正发挥其撬动长期改革、平滑外部风险的作用。

⑧ IMF press release No.25/239

⑨ IMF press release No.25/224

⑩ IMF press release No.25/251

⑪ IMF press release No.25/265

⑫ IMF Country Reports



1、惠誉发布《2025年第二季度全球可持续金融报告》^⑬

2025年7月，惠誉旗下的可持续金融研究机构 Sustainable Fitch 发布《2025年第二季度全球可持续金融报告》，评估全球可持续债券市场走势及相关监管政策进展。

报告指出，2025年第二季度全球贴标债券（Labelled Bonds，包括绿色、社会、可持续与可持续挂钩债券）发行持续低迷。受宏观经济和地缘政治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发行量连续两个季度下滑，2025年上半年总发行额仅为4,400亿美元，同比下降25%。尽管整体市场承压，但社会责任债券与可持续债券，以及超主权机构（SNATs）的发行表现出一定韧性，而部分新兴类型的标注债券回落更为明显。

从发行结构看，主权、超主权、次主权及政府机构（SSAs）贡献了上半年近60%的发行量，并在新兴市场的ESG框架评分上表现相对更好。

在政策与监管层面，报告指出欧盟正在重新校准其可持续金融披露体系，企业可持续报告指令（CSRD）、企业可持续尽职调查指令（CSDDD）及欧盟分类法（EU Taxonomy）的实施进度出现延期并有一定简化调整。同时，澳大利亚启动了自愿性分类标准，美国 and 英国亦在州级与国家层面推动新的信息披露举措，凸显全球ESG监管格局的持续演变。

IFS快评：全球可持续债券市场正在经历一场深刻的格局重塑。2025年上半年的发行颓势不仅反映了宏观经济压力，更暴露出市场在标准统一、信息披露和监管协同方面的结构性困境。一方面，投资者对ESG产品的风险评估要求日益严格；另一方面，发行人在信息披露和框架建设方面的能力仍待提升。欧盟监管体系的重新校准和各国分类标准的推进，预示着全球ESG监管正在从数量扩张转向质量提升。中长期看，这种调整有望增强标准的实用性、可比性和互操作性，为市场复苏与回暖奠定基础。

^⑬ <https://www.sustainablefitch.com/banks/sustainable-finance-trends-2q25-22-07-2025>

2、CDP发布《2025年可持续披露红利》报告^⑭

2025年8月，全球环境信息披露平台 CDP 发布了《2025 年可持续披露红利》报告，基于企业在2024年披露的环境数据，对约24,800家企业进行分析，揭示其在应对气候风险和把握绿色机遇方面的经济回报。

报告指出，到2050年，因忽视环境风险所导致的全球经济损失将高达38万亿美元，相当于全球GDP的三分之一。相反，积极披露和应对环境风险的企业可获得显著的经济回报。数据显示，企业每投入1美元用于应对气候风险，最高可获得21美元的回报，平均回报为8美元。此外，约64%的全球企业已经识别出环境行动可以带来的机会，其中12%的企业在2024年实现了4.4万亿美元的机会价值。

在供应链管理方面，报告强调，企业约75%的温室气体排放来自供应链。然而，只有11%的企业通过财务激励措施推动供应商改善环境表现。CDP建议，企业应加强与供应商的合作，提升供应链的环境韧性。

报告还建议，企业应建立完整的环境风险管理流程，进行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制定过渡计划，并将环境因素纳入企业战略决策，以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IFS快评：CDP报告揭示了环境信息披露正逐步从合规要求转向价值创造：环境管理不再是成本中心，而正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而其中加强供应链环境韧性将成为关键突破口。

报告指明企业需完成三个转变：从分散披露转向系统化风险管理，从内部管理转向供应链协同，从防御性合规转向战略性机遇捕捉。能够将环境因素深度融入战略决策、完善风险流程并开展高质量情景分析的企业，将在低碳转型中获得更为显著的竞争优势。

^⑭ <https://www.cdp.net/en/insights/disclosure-dividend-2025>



U3

本期专题

1

金融机构转型规划的内涵、进展与展望

— 作者：ESG 投资研究中心 徐心滢

2020年，中国明确提出“双碳”目标，即力争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要实现这一目标，不仅需要大力发展绿色产业，还需推动高碳行业有序向低碳发展模式转型。在此背景下，转型金融通过为高碳行业提供资金支持，推动相关行业企业进行绿色和低碳转型，因此成为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工具^①。

金融机构作为资金配置的核心枢纽，在引导实体经济向绿色和低碳转型中可以发挥重要作用。近年来，转型金融获得各方关注，考虑到金融机构在此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其支持实体企业实现低碳转型的做法，成为政策文件、行业报告及国际倡议的焦点。转型规划作为金融机构为实现低碳转型而制定的战略规划，旨在通过调整业务模式、优化资源配置、加强风险管理等方式，推动自身运营和投融资活动向绿色低碳方向转型，以支持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本文将关注金融机构转型规划的内涵、最新进展与实践，并提出转型规划建议。

一、转型规划的内涵

国际社会高度关注金融机构对实体经济低碳转型的推动作用，多个机构和倡议试图为金融机构开展转型规划制定了框架或指导。例如，2021年，气候变化机构投资者小组（IIGCC）发布了“净零投资框架”（NZIF），为投资者制定净零目标提供指导。2022年，格拉斯哥净零金融联盟（GFANZ）提出“金融机构净零转型计划框架”（NZTP），2023年转型路径倡议组织（TPI）与机构投资者气候变化组织（IIGCC）联合推出“净零银行评估框架”（NZSB）。尽管各机构对转型规划的表述略有不同，但在核心要素上形成广泛共识，即：

- 定位：转型规划应当是机构总体战略的一部分，规划了主体向低碳经济转型的目标、行动或资源；
- 组成：至少应包含承诺与目标、转型策略与实施、透明度与沟通，并辅以对关键假设与情景的说明；
- 披露：应通过年度报告或专门报告持续披露进展，接受一定程度的外部审阅或保证，以增强可信度与可比性。

① 马骏 . 从绿色金融到转型金融仍任重道远 [J]. 《当代金融家》. 2024 年第 12 期 .

表1：部分机构转型规划定义

机构	定义
气候相关财务披露工作组（TCFD）	转型规划是组织整体商业战略的一部分，它制定一系列目标和行动，以支持组织向低碳经济转型，包括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等行动。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IFRS S2	沿用TPT有关定义，转型规划是转型主体整体战略的一部分，它规划了主体向低碳经济转型的目标、行动或资源，包括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等行动。
转型计划工作组（TPT）	转型规划是转型主体整体战略的一部分，它规划了主体向低碳经济转型的目标、行动或资源，包括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等行动。
碳信息披露项目（CDP）	转型规划是一项有时间期限的行动计划，它清晰地阐述了组织将如何调整现有资产、运营和整个商业模式，以符合最新、最严格的气候科学建议，即到 2030 年将温室气体（GHG）排放量减半，并最迟在 2050 年实现净零排放，从而将全球变暖限制在 1.5°C 以内。
欧盟企业可持续报告指令（CSRD）	总体提及组织为适应可持续经济转型、推动将全球变暖幅度限制在 1.5°C 以内而调整战略和商业模式的计划和能力。
格拉斯哥净零金融联盟（GFANZ）	转型规划阐明了组织向净零转型的整体方法，包括有关其气候目标、指标、行动、进展和问责机制的信息，并有助于明确组织在转型中的整体角色和目标水平。

来源: 根据各机构官网信息整理

结合上述框架定义并结合我国实际情况，本文将金融机构转型规划界定为：响应《巴黎协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双碳”目标，以科学为依据制定涵盖投融资和自身运营碳中和的短期、中期、长期目标，并以实际行动为基础，通过发展可持续金融、践行绿色运营理念、引导实体部门低碳转型，进而实现上述目标的战略过程。

二、国外进展

国际金融机构已经在转型规划方面积累了较多实践经验。本文选取了位于欧洲、美国和亚洲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银行案例进行比较，从总体目标、重点行业覆盖、内部治理架构、业务实践以及自身运营措施五个方面展开：

表2：部分国际银行转型规划比较

维度	渣打银行（欧洲）	花旗银行（北美）	星展银行（亚洲）
总体目标	2050年融资净零； 2025年运营净零；	2050年融资净零； 2030年运营净零；	2050年重点行业融资净零；2030年运营与供应链净零
重点行业	石油天然（-29%）、 电力（强度降46%-67%）、动力煤（-85%）、钢铁等； 参考IEA NZE	能源（-29%）、电力（强度-63%）、汽车（-31%）、商业地产（-41%）、动力煤（-90%）、钢铁零排放；参考IEA NZE	电力（强度-47%）、 油气（-28%）、汽车（强度-57%）、钢铁、航空、航运、房地产等；参考NGFS、IPCC情景
治理架构	董事会负责监督；下设风险、审计、文化与可持续发展等委员会；执行层设可持续性执行委员会、气候风险委、可持续金融治理委	董事会提名/治理/风险委员会监督；管理层设净零工作组、气候风险工作组、ESRM团队；执行层设清洁能源转型团队、可持续发展与企业转型团队；纳入高管绩效考核	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CEO任主席）；集团可持续发展委员会（CSO主持）；地方可持续委员会；跨职能“净零项目”；风险管理委员会与ESG信用风险团队
业务发展	2030年动员3000亿美元；2023年可持续金融收入7.2亿美元；绿色贷款、可持续债券、ESG衍生品、贸易融资	2030年1万亿美元（各5000亿用于环境和社会）可持续融资；绿色债券、可持续贷款、逐步淘汰煤炭融资	推出可持续挂钩贷款、绿色债券、贸易融资；与客户对话定制脱碳方案；合作伙伴提供行业洞察
自身运营措施	优化办公、能效提升、可再生能源采购、供应商管理	可再生电力；废物减半；碳信用与低碳燃料探索	可再生电力；零能耗改造、废物管理、碳信用；数字化平台优化环境数据

1、欧洲：渣打银行

渣打银行2021年发布净零路线图，并于同年加入净零银行联盟（NZBA）。渣打银行于2025年初更新转型规划，参考了格拉斯哥净零金融联盟（GFANZ）和英国转型计划工作组（TPT）的指导方针，细化转型目标与实施路径。在投融资方面，承诺2030年筹集3000亿美元可持续金融，针对石油天然气、电力、动力煤等12个高排放行业设定2030年减排目标，例

如电力行业排放强度降低46%-67%（从0.52吨二氧化碳/兆瓦时降至0.17吨），动力煤开采排放降低85%。这些目标参考国际能源署（IEA）净零情景，确保与1.5°C温控目标一致。治理架构上，董事会负责战略监督，下设风险、审计、可持续发展等委员会，执行层面由可持续性执行委员会协调净零计划实施。业务上，渣打银行提供绿色贷款、可持续债券及ESG衍生品，2023年可持续金融收入达7.2亿美元。在自身运营方面，目标2025年实现净零排放，通过优化办公网络、提升能源效率及购买可再生能源证书，截至最新报告已减排30%。

2、美国：花旗银行

花旗银行2021年承诺2030年实现运营净零排放，2050年实现融资净零排放。其可持续金融目标为2030年完成1万亿美元融资，包括5000亿美元环境融资和5000亿美元社会融资，覆盖可再生能源、清洁技术等领域。针对能源、电力、汽车等行业，设定科学减排目标，例如电力行业2030年减排63%（从313.5 kgCO₂e/MWh降至116 kgCO₂e/MWh）。治理上，董事会提名、治理与公共事务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气候战略，管理层设立净零排放工作组及气候风险工作组。业务上，花旗银行推出绿色债券、可持续贷款，并通过清洁能源转型小组支持能源转型企业。运营方面，通过100%可再生电力覆盖、购买碳信用及节能措施，推进2030年净零目标。

3、亚洲：星展银行

星展银行制定可持续与转型金融框架，并加入净零银行联盟（NZBA）。星展银行承诺2050年实现重点行业融资净零，2030年为电力、油气、汽车等行业设定减排目标，例如电力行业排放强度降低47%（从260 kgCO₂/MWh降至138 kgCO₂/MWh）。治理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首席执行官领导，集团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协调跨区域执行。业务上，推出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绿色债券及贸易融资，通过ESG风险问卷评估客户表现，定制低碳解决方案。运营方面，目标2030年实现净零排放，通过可再生能源采购、零能耗改造及购买高质量碳信用，2023年已覆盖大部分电力需求的47,800兆瓦时可再生能源证书。

总体来看，渣打、花旗与星展银行的转型规划实践有三个共同点。其一，三家银行均承诺2050年实现融资净零，并设置了2030年的中期目标，并制定了与行业特性挂钩的细化减排目标；其二，治理层面普遍建立了董事会监督与跨部门协调机制；其三，强调通过绿色贷款、可持续债券和转型融资产品，推动客户低碳转型。这些经验表明，转型规划既是金融机构自身战略调整的工具，也是推动产业低碳转型的重要工具。对于中国金融机构而言，在制定转型规划时应结合国内产业结构和政策导向，借鉴国际经验并探索本土化路径。

三、国内进展

近年来，中国金融体系逐步将转型金融纳入政策与实践议程。在监管部门的引导下，部分金融机构已探索制定和试点转型规划，并在碳核算、信息披露和行业研究方面积累了初步经验。然而，总体上看，我国金融机构在转型规划的覆盖面、目标设定的科学性以及国际框架的对标程度上仍处于起步阶段。

1、金融管理部门的引导与推动

政策引导

金融管理部门通过政策引导，为金融机构低碳转型提供明确指引，并强调其在服务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方面的重要作用。2024年3月，中国人民银行等七部门发布《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要引导金融资源支持高排放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和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加大金融对绿色低碳发展的支持力度。2025年1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和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印发《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明确要求金融机构科学制定运营碳减排目标，探索碳中和网点建设。此外，人民银行绿色金融评价方案新增转型金融与规划相关指标，激励机构行动。

能力建设

中国人民银行积极推动金融机构制定转型规划，通过能力建设提升行业水平。在其指导下，中国金融培训中心与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联合举办四期“绿色金融专业人才”培训，2024年9月最新一期聚焦转型规划的编制与实施难点，邀请国内外专家授课^②。此外，在人民银行的支持下，多个涵盖行业转型标准与规划的会议成功召开，例如2024年11月，建材行业转型金融标准座谈会在建院召开^③，钢铁行业转型金融推进座谈会在唐山举行^④。这些活动为金融机构提供了转型规划的理论支持与实践参考。

2、金融机构的探索与创新

湖州地区金融机构的创新实践

湖州市依托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的政策优势，鼓励金融机构试点转型规划，初步形成区

② 中国金融培训中心 . 关于举办绿色金融专业人才培养项目第四期 暨 2024 年第一期（金融机构转型规划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EB/OL]. 2024 年 8 月 27 日 .

<http://www.chinacft.org.cn/Content.aspx?pn=3&NewsID=10648&TypeID=11>。

③ 中国建材总院 . 建材行业转型金融标准座谈会在总院召开 [EB/OL] . 2024 年 11 月 26 日 . https://mp.weixin.qq.com/s/54yVW32D3LF7hB_v9Ayipg。

④ 唐山政务 . 钢铁行业转型金融（唐山）推进座谈会议召开 [EB/OL] . 2024 年 11 月 28 日 . <https://mp.weixin.qq.com/s/mt647-VhLUy7t94MaH-kzQ>。

域性转型金融实践模式。截至2024年6月，湖州市已有7家银行完成转型规划试点，15家银行启动碳中和银行建设，有20家金融机构在湖州的分支机构成为其全国系统内绿色金融、转型金融试点行或示范行^⑤。其中，2025年7月，湖州银行发布了全国银行中首个系统对标国际框架、覆盖运营与投融资层面的高质量转型规划。系统吸纳格拉斯哥净零金融联盟（GFANZ）、转型计划工作组（TPT）等国际主流转型规划框架的先进经验，构建了涵盖范围1至范围3碳排放的净零目标体系和科学减排路径^⑥。

全国范围内的机构探索

除湖州外，全国多家金融机构在环境信息披露、碳核算及行业转型路径研究方面积累了经验，为转型规划奠定基础。在环境信息披露方面，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等通过年度ESG报告披露环境绩效。碳核算方面，工商银行自主研发碳足迹管理数据统计系统，实现信息数字化填报、标准化审批、自动化汇总，为今后全行持续开展双碳工作奠定坚实基础^⑦；兴业银行推出的“双碳管理平台”覆盖企业碳账户、个人碳账户及自身运营碳管理，实现对碳排放、碳减排、碳资产等碳数据的精准监测和数字化、智能化管理^⑧。行业转型路径研究方面，交通银行牵头《上海市转型金融目录（试行）》中水上运输业部分，并发布《交通银行上海主场航运产业链绿色低碳转型金融服务方案》，为行业转型提供金融支持^⑨。

四、建议

结合国际转型规划框架、银行实践及我国发展实际，金融机构在制定和实施转型规划时，可以从以下五个维度入手，以提升规划的科学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

1、目标设定

建议银行在目标设定上，与国家“双碳”目标和《巴黎协定》框架保持一致。目标应具备清晰的时间表和阶段性路线图，同时兼顾科学性与可实现性，避免“口号化”或“漂绿”。

⑤ 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州市 2024 年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推进计划的通知 [N]. http://www.huzhou.gov.cn/art/2024/7/25/art_1229773585_59069776.html.
⑥ 湖州市人民政府：湖州发布全国银行业首部转型规划 [EB/OL]. 2025 年 7 月 17 日 .https://www.huzhou.gov.cn/col1229213482/art/2025/art_9124eb565b0547639e2a9ecad688a98c.html.
⑦ 财报网：助力“双碳”目标：工商银行践行 ESG 绿色低碳发展 [N]. 2022 年 9 月 21 日 . <https://finance.ifeng.com/c/8JSzNNZKJg6>.
⑧ 兴业银行：助力算好“减碳”账 兴业银行创新双碳管理数字化服务 [N].2025 年 2 月 18 日 .https://www.cib.com.cn/cn/aboutCIB/about/news/2025/20250218_1.html.
⑨ 上海金融：助绿领航，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积极推动水上运输低碳转型 [N].2024 年 3 月 7 日 .<https://jjrj.sh.gov.cn/YX180/20240307/805de77fe23941198017d774f4376250.html>.

2、实施策略

在实施层面，应聚焦重点行业和高碳客户群，选择重点高碳行业作为转型突破口（如钢铁、水泥、交通运输等），制定差异化的行业转型路径。同时探索绿色金融产品和创新工具，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3、风险管理

建立健全气候与环境风险的识别、评估与量化机制。结合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动态评估不同转型路径对资产组合的潜在冲击，提升银行应对外部监管和市场变化的韧性。

4、内部治理

完善组织架构，明确董事会和高管层在转型过程中的职责分工，形成自上而下的责任传导链条。同时应提升员工在绿色与可持续金融领域的专业能力建设。

5、沟通与信息披露

在沟通与披露方面，建议逐步对标国际主流框架（如ISSB、TCFD），提高信息透明度，主动回应外部利益相关方关切。通过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展示银行在转型过程中的成效与挑战，增强市场与社会的信任。



表3 转型规划建议框架





新形势下绿色合作如何促进中国—东盟经贸关系：绿色购买力与投资力

— 作者：院办研究部 黄磊珂

当今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保护主义、逆全球化、单边主义等现象频繁抬头，冲击了国际多边贸易体制，加剧了全球发展格局的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然而，国际局势的变化也为我国深化与周边国家的合作关系、加强区域治理提供了新的机遇。为此，何在新形势下推动周边关系向更加稳定、深化、可持续的方向发展，构建更加紧密的周边命运共同体，共享绿色发展红利，已成为我国与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共同关切与现实任务。

一、当前时代背景下中国—东盟合作发展绿色经济意义重大

东盟是中国周边外交的优先方向，也是共建“一带一路”的先行区和试验区。东盟正处于新一轮工业化进程和气候转型的关键阶段，各国均提出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希望继续促进技术、资源流动和有效配置，加速区域一体化和可持续发展，也期待中国在区域合作中发挥更大引领作用。与此同时，我国的优势主要包括：拥有超大规模且极具增长潜力的绿色市场、成熟的绿色技术、较强的对外投资能力和意愿。支持东南亚工业化不仅将深化“一带一路”先行区合作，也能为我国在国际、地区和国内三个层面创造实质性收益。

在国际层面，推动亚太工业化与绿色转型并进，增强我国在全球绿色技术和产业主导权。历史经验表明，发达国家通过对外投资、技术转移与市场开放，进口发展中国家工业品，是推动发展中国家工业化、构建其在区域乃至全球的影响力与领导地位的重要途径。二战后美国通过助力东亚多国实现工业化跃升不仅重塑了全球产业格局，也稳固了其在亚太的地区领导地位。在当今世界发展格局下，工业化必须与绿色转型同步推进，传统“先污染后治理”的路径已不可持续。东盟虽将可再生能源与绿色制造纳入国家战略，但受制于技术能力、产业链及研发投入不足，仍高度依赖境外绿色技术和设备（Bain & Company et al., 2025）。我国在新能源、节能环保、绿色制造等领域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产业体系，并具备强大的资本输出能力和绿色产品消费能力。通过支持绿色产能出海、深化技术与标准合作、扩大绿色产品进口与应用，在助力东盟实现绿色工业化的同时，确保我国绿色技术和产业主导权，并塑造南南合作新范式。

在地区层面，深化中国—东盟产业融合，拓展区域战略纵深，打造更稳定可持续的周边合作格局。从区位看，东盟地处亚洲与大洋洲、太平洋与印度洋交汇处，是全球产业链和海上物流网络的重要枢纽，

战略地位不可替代。作为中国南向开放的重要门户，东盟是周边经济最具活力与潜力的区域，正从制造外包地加速转型为新兴产业集聚区。近年来，印尼、菲律宾、越南等主要经济体GDP年均增速维持在4.5%至6.3%之间（ASEAN Secretariat, 2024），区域增长势头强劲。深化绿色产业链布局、技术协同与政策沟通，强化对东盟的技术支持与市场衔接，可以提升中国在区域绿色价值链中的主导力，也有助于在地缘风险上升背景下稳固周边格局，构建互嵌互利的区域命运共同体。

在国内层面，推动我国绿色产业有序出海与区域协同，带动国内转型升级，拓展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当前，中国制造业正处于由中低端向中高端迈进的结构升级期，成本压力上升、产业梯度转移趋势日益明显。东盟11国人口总数超6.7亿，具有人口年轻化优势，越南、印尼、马来西亚等国中等教育人口占比超过60%，具备较强制造业承载能力（ASEAN Secretariat, 2024）。引导绿色制造、清洁能源装备与数字基础设施等产业链环节在东盟布局，不仅能够缓解国内生产成本压力，还能通过区域协作促进技术扩散和产业升级，反哺国内高端制造业发展，加快我国制造业转型进程，塑造新的国际竞争优势。

二、东盟国家发展绿色经济仍面临内外部多重挑战

东盟国家在追求工业化以实现经济增长的同时，也在努力平衡低碳发展，发展绿色产业是能够均衡两方面需求的重要方式，然而受到国际政策环境不确定、国内经济发展动力受限、区域资本循环流动不足等多方面因素制约，东盟各国在绿色经济发展领域仍面临挑战。

1. 国际政策环境频繁变化不利于东盟国家吸引绿色转型资金流入

自特朗普政府上台以来，美国对内放松环保监管、削减气候预算，鼓励制造业回流；对外则奉行“美国优先”的单边主义，削弱多边机制，动摇了全球可持续发展和气候治理的政治基础，阻碍绿色议题的多边协同推进。其中，两项政策对广大发展中国家产生了较大影响：一方面，美国以“贸易对等”为由大规模加征关税，破坏了以规则为基础的自由贸易体系。多项关税措施波及东南亚主要出口国，压缩了以出口驱动为核心的发展模式。另一方面，美国退出《巴黎协定》并减少对国际气候机制的支持，削弱了全球绿色融资网络，放大了发展中国家在绿色转型中的资金与技术缺口，进一步限制其实现气候目标的能力。

这一系列政策变化对东盟国家带来显著冲击。柬埔寨、老挝、越南、缅甸、泰国和印尼等国的对美出口商品被加征高达32%至49%的关税（UNESCAP, 2025），直接打击了其出口导向型发展路径。作为全球最具发展潜力的地区之一，东盟正处于再工业化与绿色转型的关键阶

段，但其高度依赖外部市场与资本的经济结构使其对国际政策变化尤为敏感。当前，东盟国家面临两大结构性挑战：一是内生发展动力不足，二是对外部需求和资金过度依赖。

2. 东盟国家面对区域内经济技术升级和应对气候变化双重挑战

在经济发展层面，东盟当前仍面临贸易结构外向依赖强、区域资本循环能力不足等结构性制约。一方面，东盟整体以出口导向型经济为主，区域内贸易占比偏低。根据《东盟主要数据报告2024》，近三年东盟内部贸易平均仅占对外贸易总额的22%，区域外贸易高达78%，美国和欧盟自东盟进口额分别达3,523亿美元和2,720亿欧元，主要集中在中高端制造品。显示区域经济内循环水平较低，外部依赖度高。与此同时，东盟内部投资动能也显不足。尽管2023年吸引了2298亿美元FDI，占全球比重达17%，但超过九成来自域外资本，美国为最大来源国。东盟内部投资额仅21.9亿美元，较上年下降明显，反映出区域资本循环能力较弱、产业协同程度不高的问题(ASEAN Secretariat, 2024)。

在应对气候变化的领域，东盟转型资金和绿色技术缺口巨大。贝恩和新加坡淡马锡控股等公司的联合测算表明，东南亚需要在能源和自然资源行业累计投资1.5万亿美元，才能在2030年实现碳减排目标，但截至目前仅完成了1.5%的投资(Bain & Company et al, 2025)。同时，东盟国家在绿色低碳技术方面普遍缺乏强有力的本地研发体系，绿色科技创新能力仍处于起步阶段，进一步限制了东盟国家自主技术消化、吸收与再创新的能力。美国的政策转向使得东盟国家在取得来自美国的应对气候变化的投资、技术、援助和融资困难加大。

三、通过绿色合作拉动东盟经济发展的两大途径及相关政策建议

所谓绿色产品，通常指在生产使用过程中能有效减少环境影响的产品与服务，包括节能环保设备、可再生能源产品、资源高效型农产品等。根据OECD、APEC等机构界定，绿色产品具有“减少污染、提高资源效率、促进生态保护”的共同特征。以此来看，绿色产品既是绿色贸易的核心载体，也被广泛视为新一轮国际经贸合作的重要支撑。我国可以从扩大东盟绿色农产品和工业品采购以及推动东盟绿色投资两个方面与东盟展开合作。

1. 扩大绿色采购

东南亚国家资源禀赋丰富，这些国家的农产品及资源出口是东南亚国家获取外汇的重要来源，也为工业化进程提供了关键的资金支持。中国通过扩大对这些绿色商品的采购，能够有效引导资源流向绿色低碳发展方向，并以市场机制反哺东盟的本地产业升级。为实现绿色采购目标，应重点推进以下四方面举措：

一是建立中国—东盟绿色产品清单与共同标准互认体系。当前，中国与东盟尚未就“绿色产品”的界

定达成共识，也缺乏统一适用的绿色产品清单。同时，两国在农产品认证标准上的差异是成为制约绿色农产品进口的一大壁垒。例如，印尼棕榈油出口中国需经三家认证机构，流程耗时超20天。标准不统一、认证程序冗长不仅增加企业成本，也延长通关时间，降低采购效率和意愿。国际上已有成熟经验可资借鉴，如OECD和APEC的多边绿色产品目录、新澳《绿色经济协议》中的双边清单机制，以及欧盟与新西兰在自贸协定中对绿色产品的安排。在此基础上，中方可与东盟共建“绿色产品共同清单”，优先涵盖可再生能源设备、绿色农产品、生物基材料等互补性强、贸易量大、环境效益显著的产品门类，并设立标准对接工作组，由双方监管与技术机构推动限量标准、检测方法等要素的比对与更新。该清单可作为绿色贸易融资、税收优惠、通关便利等政策制定的基础，提升合作的制度化水平和执行效率。

二是进一步扩大我国对绿色产品零关税国家名单。东南亚资源禀赋突出，绿色农产品和矿物资源具备明显比较优势，初级产业在东盟GDP中占比达16.4%，并对吸纳就业和保障财政收入至关重要。例如柬埔寨、缅甸和老挝农业就业占比均超过三分之一。与此同时，我国对绿色农产品和资源的需求持续增长，这些产品不但是满足国内消费的重要供给来源，更是诸多绿色制造、清洁能源和生物基产业等领域发展的关键投入要素。目前，我国已对包括老挝在内的所有与中国建交的最不发达国家实施100%农业产品零关税。基于此，可进一步将东盟重点绿色农产品、绿色原材料及绿色初级工业品纳入零关税或优惠关税目录，降低采购成本和准入门槛。通过关税政策倾斜，可实质性提升我国对东盟的采购份额，为其初级产业创造稳定市场预期，增强财政收入并支持本地制造业发展。

三是拓展采购通道与平台，释放中间产品合作潜力。相比农产品，工业品附加值更高，对东盟工业化影响更直接。尽管部分东盟国家在新能源电池原材料、汽车零部件等领域具备初步产业基础，但这些中间产品在中国市场尚未获得广泛认可。一方面，本土市场竞争激烈，品牌集中度高；另一方面，部分中国企业对东盟产品了解有限，更倾向国产。为改善可考虑建立“东盟绿色产品专区”跨境电商平台、绿色商品交易所和示范交易中心，通过数字化手段提升商品对接效率。同时，借助“一带一路”绿色供应链合作网络，建立中长期采购协议，鼓励中国企业优先采购东盟中间品，从而稳定供应链、带动当地产业发展，并提升其出口议价能力与品牌溢价。

2. 扩大绿色投资

外国直接投资是推动跨国资本、技术与治理理念流动的重要路径，对于促进东道国的产业升级、制度建设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世界银行的研究也表明，FDI每增长10%，可带动

约0.8%的GDP增长，同时在促进产业集聚、加快技术扩散和培育技能劳动力方面具有显著的外溢效应（World Bank, 2025）。越来越多研究表明，绿色FDI能够带动东道国环境友好型产业增长和技术升级的同时，还能在不牺牲经济效率的前提下，推动碳强度下降和能源结构优化（Pegels & Altenburg, 2020；Mertzanis & Said, 2019）。东盟国家资源禀赋优越、劳动力供给充足，技术与资金短缺依然是制约其转型进程的主要障碍。例如，印尼虽拥有全球20%以上储量的镍、钴等关键金属资源，但在锂电池负极材料、高端金属精炼及清洁能源装备等绿色制造环节仍存在明显技术与产能短板。

尽管东盟资源丰富、人口红利突出，但技术与资本短板仍制约绿色转型。以印尼为例，虽拥有包括镍矿在内的诸多关键金属储量，却在电池材料与高端精炼环节存在瓶颈。这一缺口为中国东盟合作提供机遇，建议从以下几方面着力：

一是优化绿色投资对接机制，推动项目落地与长期合作。为了更好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并助力东盟国家绿色转型，建议我国可考虑将《绿色贷款支持项目目录》《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等政策工具与东盟各国绿色发展战略进行系统对接。通过明确优先支持领域（如可再生能源、电动交通、电池材料、绿色建筑与节能设备等），增强投融资资源配置的目标性与有效性。在项目实施层面，可优先推动建设绿色产业园区、本地化技术转移中心与中小企业协作示范基地等长期平台，聚焦东盟国家重点发展领域，推动我国绿色产能、节能工艺、环保标准与管理经验本地落地，助力其构建绿色供应链与基础工业能力。

二是推动政策沟通与营商环境改善。当前，部分东盟国家对绿色投资设置较高的本地化比例和准入门槛，制约了中资企业落地意愿与项目可行性。建议通过中-东盟博览会、绿色投资论坛等机制，推动建立本地化要求的协商机制，探索设定“过渡期+弹性比例”的方案，如阶段性将45%门槛调整至30%，随着本地配套能力提升逐步回升。同时，推动设立第三方评估平台，提升政策透明度与审批效率，为绿色投资营造更稳定、可预期的环境，从而有效扩大中国对东盟的绿色FDI。

三是加强技术工人能力建设，提升东盟本地绿色产业技能基础。人才与技能是产业合作的基础。当前东盟国家虽拥有充沛的人口红利，但绿色技术与制造技能仍存在显著缺口，制约其绿色产业发展和承接高端产业链的能力。中国可充分发挥职业教育和产业培训优势，依托中国-东盟产能合作中心、“一带一路”国际产教联盟等已有平台，组织开展针对性强、可复制的绿色产业职业培训项目。重点可围绕光伏装配、风电运维、锂电池生产、绿色建材应用等工种，开展中英双语课程，结合东盟当地需求与工作场景，设计模块化培训体系。将培训与企业投资项目同步推进，在产线上建立实训中心，推动本地青年直接上岗、边学边做，为进一步扩大我国对东盟绿色投资提供人才基础。

版权声明：

本刊版权归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北京绿金院）合法所有。本刊用于在特定领域的研究与交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未经北京绿金院授权的情况下转载、摘编或以其他方式使用其内容。

本刊内容仅代表北京绿金院的观点，如有内容或合作等问题，请联系：info@ifs.net.cn

本期编写团队：

程琳 张芳 赵嘉琳 张凝晖 刘智旅 苏羽乔 李昊临 邓宝静 曾毓琪 刘星 徐心滢 黄磊珂

简报编辑：

北京绿金院传播部



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
INSTITUTE OF FINANCE AND SUSTAINABILITY

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北京绿金院)是一家注册于北京的非营利研究机构。我们聚焦ESG投融资、低碳与能源转型、自然资本、绿色科技与建筑投融资等领域,致力于为中国与全球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提供政策、市场与产品的研究,并推动绿色金融的国际合作。北京绿金院旨在发展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智库,为改善全球环境与应对气候变化做出实质贡献。



关注微信公众号

🌐 网站: www.ifs.net.cn

📍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世界侨中心3号楼1604-1607室

✉ 邮箱: info@ifs.net.cn